附件

申请人须知

一、签字盖章：按格式要求在需要签章的地方进行签章，无需逐页签章。

二、投标保证金：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。

三、报价要求：竞选报价采用下浮率方式报价。（格式自拟）

1.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费基数，按“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协会关于印发《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(试行)》的通知（云建招协〔2023〕51号）”及招标代理机构报价计算后收取（注：云建招协〔2023〕51号规定不得恶意竞价，收费费率上下浮动≦20%）。

2.造价咨询服务（工程量清单及拦标价编制）费参照《云南省物价局关于调整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云价综合〔2012〕66号）文件的规定及招标代理机构报价计算后收取（注：为防止恶意竞价，报价下浮率在10%-30%范围内（含10%和30%））。

3.评审基准价=所有有效申请人的评审价的直接算术平均值（申请人评审价=1-竞选报价）。

四、评审办法：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打分法。主要从综合报价、人员配置、服务经验（业绩）、服务方案、违约责任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，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推荐3名中选人。其中，前两名为本项目代理服务机构，第3名为本项目备选代理服务机构。如遇综合总得分排名相同时则按服务方案得分由高至低，依次确定最终的顺序排名。

五、申请人所提交及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有效；预留的手机、电话、Email需保持畅通；如因此原因所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自行承担。

六、重新比选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建设单位将重新比选：

1.比选截止时间止，申请人少于3个的；

2.经评审专家评审后否决所有比选申请人的